

附件三:

內部稽核報告書

九十九 學年度

慈濟技術學院

內部稽核報告書

稽核原因：■例行性稽核 □特殊性稽核		編號：					
		日期：100.04.16					
稽核日期：自 100 年 3 月 15 日至 100 年 4 月 1 日		總頁數：					
稽核員	負責稽核單位	稽核員	負責稽核單位				
朱芳瑩	帳務處理	葉善宏	請購、採購				
卓麗貞	出納業務	郭德貞	營建工程				
蔡志超	零用金	蔡娟秀	預算業務				
朱芳瑩	補助及捐助收入	邱展謙	會計憑證報支				
蔡志超	有價證券	邱展謙	費用報支				
卓麗貞	付款業務						
鄧秀介	財產管理						
稽核結果：請參考內部稽核列表。(附件三)							
受稽核單位	稽核項數	OK	NG	受稽核單位	稽核項數	OK	NG
會計室	帳務處理	12	0	總務處採購組	請購、採購	16	1
出納組	出納業務	11	0	總務處營繕組	營建工程	10	0
會計室	零用金	9	0	會計室	預算業務	14	0
會計室	補助及捐助收入	6	0	會計室	會計憑證報支	14	0
出納組	有價證券	9	0	會計室	費用報支	13	0
出納組	付款業務	10	0				
保管組	財產管理	12	0				
總計：稽核項數 OK：136 NG：0 不符合率：0%							
總結報告：							
1.經費稽核委員會依據本校「內部稽核作業規章」規定，按照經費稽核計畫，於 100 年 03 月 15 日至 04 月 01 日期間執行年度稽核業務。							
2.本次稽核業務，依內部品質稽核排程通知，包括：帳務處理、出納業務、零用金、有價證券、付款業務、財產管理、請購、採購、營建工程、預算業務、會計憑證報支、費用報支、補助及捐助收入等 12 項業務。							

3. 本次稽核項目共計 136 項，136 項皆符合規定，無不符合規定項目；建議改進有一項目，為「請購、採購業務稽核項目」之第 8 序號：採購各項呈核動作是否完整，經確認係指學校採購案在 20 萬以上才由校長決行，20 萬以下由主秘、總務長決行即可。

4. 稽核結果總結：本校內部稽核作業均依據「內部稽核作業規章」辦法，由經費稽核委員查核確認；在 136 稽核項目中，136 項皆依規定執行，僅一項列為建議改進事項。

管理代表：

主秘



彭治味

校長

洪蕾明